#### 2023年乐昌市云岩镇人民政府机构职能

一、基本情况

云岩镇，位于乐昌市西南部，平均海拔800多米，因地势高亢，奇峰叠翠，山巅岩石常有云雾笼罩而得名，独特的气候环境和便利的运输条件使得云岩镇适宜发展绿色蔬菜、有机大米、高山油茶、优质药材和特色水果等产业，2022年成功打造广东省蔬菜专业镇。66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分布着9个行政村，55个自然村，住着1.68万人。地理位置优越，镇区交通网络四通八达，国道G240坪乳公路、京珠高速（G4)和县道357线穿镇而过，促进了镇区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流动。

旅游资源丰富，云岩拥有钨、锌、锡、砷、铁、石灰石等矿产资源，有古代高速公路之称的西京古道途经开封、出水岩、云岩三个行政村，总长约8.5千米，现今保存完整的古亭、古石桥、功名石续说着昨天的故事。梅辽文化始祖李秉中沿西京古道来到云岩青莲山，开启了梅辽文化发展的大门。云岩镇山美水美，春赏花、夏避暑、秋观日出日落、云海，冬赏雾凇冰挂，青莲山更是成为当代文人、群众休闲、观光的胜地。产业特色明显，近年来，云岩镇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以产业振兴为抓手，持续构筑以“高山山茶油、高山果蔬园、高山中药材、高山走地鸡和高寒体验游”为主导产业的“5+X”特色农业产业体系。发展高山山茶油种植6700亩，创建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“廖小茶”品牌，该企业被认定为广东省林业龙头企业；高山走地鸡养殖基地年出栏量10万只远销省内外；种植吴茱萸、玉竹、积壳、牛大力等高山中药材6000多亩；盛产的高山蔬菜、优质稻、翡翠柰李、鹰嘴桃、黄桃、雪莲果等绿色果蔬，口感香甜脆爽。

云岩镇行政编制31人，实有人员26人；执法编制9人，实有6人；事业编制部门4个，共有事业编制24人，实有人员19人，其中公共服务中心17人、退役军人服务站1人、敬老院1人、财政所参公2人、机关老工勤0人，借调1人。镇领导班子成员12人，云岩镇党委下辖9个村级党支部、2个机关党支部、1个乡村振兴党支部、1个“两新”党支部，1个卫生支部，合计共14个党支部，共有党员416人。

二、机构职责

　　（一）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执行上级的决议、决定。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。

　　（二）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，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，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。

　　（三）统筹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，拟订并组织实施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、自然灾害等应急管理相关工作。

　　（四）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，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。组织实施公共服务、党群服务、社会事务、政务服务等工作。

　　（五）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，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，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维护社会稳定、反邪教和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等有关工作。

　　（六）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,按权限负责相关领域执法工作。整合辖区相关执法力量和资源，开展综合行政执法。

　　（七）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，提高基层自治水平。健全村（社区）管理和服务机制，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。

　　（八）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、社会组织和村（居）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，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，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。

　　（九）编制及执行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，负责镇本级财务、审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工作，指导监督村（居）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。

　　（十）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负责干部的培育、选拔、管理和使用工作。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。

　　（十一）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　　三、内设机构职责

　　云岩镇所属9个行政部门职责：

　　（一）党政综合办公室（应急管理办公室）。承担镇党委、政府日常事务。负责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统计、档案、接待、综合协调、督查督办、政务公开、对外联络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协调人民武装有关工作。负责安全生产、防风防汛防旱、防灾救灾、消防管理、森林防火、防疫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，组织制定、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。承担突发紧急事件的指挥协调工作。负责组织应急力量，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。负责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。指导村（居）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。组织编制及执行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。

　　（二）人大办公室。负责组织召开镇人大会议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，办理人大代表议案、建议等工作，做好代表履职学习、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、调研、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。承担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、检查等工作。

　　（三）党建工作办公室（组织人事办公室）。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、组织建设、宣传、统战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。负责党员干部队伍建设，承担党员发展管理和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等工作。指导各级党组织班子换届选举，负责党代表的选举、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。负责干部人事、机构编制、人才服务、劳动工资、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。指导工会、共青团和妇联等有关工作。

　　（四）纪检监察办公室。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等有关工作，协助镇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。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、执纪、问责职责，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。承担市监察委员会派出监察组有关工作，依照宪法、监察法和有关法律规定，依法履行监督、调查、处置职责。指导村（居）务监督机构工作。

　　（五）公共服务办公室（党群服务中心）。统筹负责公共服务、党群服务、社会事务、政务服务等工作。负责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、民政、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卫生健康等工作。组织实施公共服务事项工作，负责政务服务平台和党群服务平台管理协调等相关工作。指导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开展工作。承担公共服务委员会日常工作。

　　（六）综合治理办公室。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，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平安建设、信访维稳、法制宣传教育、人民调解、法律服务等工作。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，组织群防群治，完善治安防控体系。负责网格化工作，推动政府管理、村（居）自治以及群众团体、社会组织、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，动员广大村（居）民参与基层治理。受理群众来信来访、投诉事项，反映社情民意，排查化解矛盾纠纷。承担综合治理委员会日常工作。

　　（七）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（综合行政执法队），副科级。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，按权限开展相关领域执法工作。统筹辖区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。组织开展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。负责执法人员及辅助人员管理、考核、培训工作。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日常工作。

　　（八）规划建设办公室（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）。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，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、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、征地拆迁等工作。负责辖区内镇容镇貌管理工作。负责生态环境保护、饮用水源的保护等工作。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。协助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做好辖区环境监察等工作。

　　（九）农业农村办公室（经济发展办公室）。负责扶贫开发、移民、农业、水利、林业、畜牧、渔业等方面工作。负责乡村振兴组织实施工作，承担乡村农房管控、风貌提升、农村宅基地审核管理以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。承担农村经营管理工作，指导和监督农村集体资产管理。承担河长制湖长制相关工作。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、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，引导产业结构调整，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，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特色经济。负责协助辖区重大的经济建设、发展改革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。

　　云岩镇所属4个事业单位职责：

　　乐昌市云岩镇财政所，正股级，公益一类。

　　（一）主要任务。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方针、政策。参与编制及执行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。负责组织协调镇财政收入。协助做好契税、耕地占用税的征收。负责镇财政支出、涉农资金、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。负责村级账务代理工作。负责镇国有资产的购置、登记和处置管理。完成镇党委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　　（二）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。核定事业编制3名，其中所长1 名，副所长 0 名。人员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。

乐昌市云岩镇公共服务中心，正股级，公益一类

（一）主要任务

　　1.协助做好辖区权责清单编制和政务服务平台管理工作，负责便民服务事项受理工作。

　　2.负责辖区农业（含畜牧、水产）、林业技术的示范推广及病虫害的监测、防治工作。协助开展动植物防疫检疫和动物重大疫病的监测与防控等工作。承担林业管理事务性工作。

　　3.协助做好辖区水资源相关工作，协助开展水利工程管理以及防汛防旱防风工作。

　　4.负责辖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。组织和举办群众性文化、体育、娱乐等活动。协助做好文物保护工作。承担旅游事业发展的事务性工作。

　　5.负责辖区基础设施、环境卫生、交通公路、房产物业等相关事务性工作。负责卫生健康、教育科技等事务性工作。

　　6.负责辖区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和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，以及残疾人服务等事务性工作。管理敬老院工作。

　　7.完成镇党委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　　（二）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。核定事业编制22 名，其中主任 1 名，实有一人，副主任 3 名，实有1人。人员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。

　　乐昌市云岩镇敬老院，正股级，公益一类。

　　（一）主要任务

　　1、坚持民主管理、文明办院，管理服务于入住老人。2、协助政府做好五保对象的收养工作，为收养入住的人员安排好吃、穿、住、医、葬等方面的基本生活。3、为入住人员提供生活起居等方面的照料，组织开展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、康复保健等活动和力所能及的公益劳动。4、建立、健全，适时修订并认真执行院内的各项管理制度；建好、管好并适时院内和入住人员等各类信息档案。

　　（二）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。核定事业编制 1 名，其中院长1名。人员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。

　　乐昌市云岩镇退役军人服务站：

　　乐昌市云岩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机构编制事项另行规定。

　　武装部及群团组织职责：

　　（一）武装部：人民武装有关工作。

　　（二）工会：负责工会工作。

　　（三）团委：负责团委工作。

　　（四）妇联：负责妇联工作。

　　四、联系方式

　　负责人：张家景

　　地址：乐昌市云岩镇云岩街5号

　　邮编：512222。

　　联系电话：6975291。

　　传真电话：6975291。

　　办公时间：8:30-12:00；14:30-17:30（法定工作日）。